**灵寿县文化教育局 选聘中小学教研员、微机员、资料员的公告**

为了充实我县文教局的新生力量，建设一支高素质的队伍，适应当前我县中小学教育快速发展和课程改革工作的需要，文化教育局决定，面向全县中小学教师公开选聘教研员、微机员，资料员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**一、选聘范围**

灵寿县教育系统内在编在职的中小学教师。

**二、选聘原则**

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、择优录用的原则。

**三、选聘岗位及数量**

1、教研室教研员：中学数学教研员1名；中学语文教研员1名；小学数学教研员1名。

2、文教局：微机员2名、资料员3名。

**四、选聘条件**

（一）教研员

1、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。遵纪守法，爱岗敬业，师德高尚，为人师表，思想解放，求实创新，勇于开拓，具有良好的民主作风、合作精神和全局观念，近5年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。

2、具有较高的学术素养。治学严谨，学风朴实，教风端正。了解本学科的学术动态，有扎实的教育理论和专业知识，有较强的研究和写作能力，在专业刊物发表论文一篇以上。

3、具有较强的业务能力。对本学科的课程标准、教材等有较深入的研究，能够把握新课程改革方向，有较强的组织管理、协调、策划能力和表达能力，指导广大教师做好教育教学工作。熟悉网络技术，具有较高的计算机操作水平。普通话水平达到规定标准。

4、具有显著的教学教研成绩。教学成绩突出，教研水平较高，深受学生、家长好评，在我县有一定的知名度。在学科建设中能起到专业引领作用，在市级以上评优课中获奖或参加过市级以上观摩课。教学成绩参考近两年学区教学成绩或中考学科成绩。

5、应聘中学教研员，须具有全日制专科及以上学历，小学教研员须中师及以上学历，具有5年及以上本学科教学工作经历，中级及以上职称。

6、中学教师可以申报小学教研员，小学教师不可以申报中学教研员。省、市级名师、骨干教师、兼职教研员优先。

（二）微机员

1、具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，热爱本职工作，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，品行端正、身体健康，能吃苦耐劳，近3年年度考核为合格以上。

2、全日制专科及以上计算机专业或相关专业毕业，年龄在35周岁以下，具有3年以上的微机实践操作经验，软硬件技术全面，具有较高的计算机操作水平。

（三）资料员

1、有良好的个人操守和职业道德，爱岗敬业，求真务实，富有责任感和全局观念。

2、全日制专科及以上毕业，35周岁以下，有较强的写作表达能力，能熟练操作计算机，有公文写作经验者优先。

**五、选聘程序**

（一）宣传发动

2016年8月22日，在灵寿县教育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内容。

（二）报名与资格审查

1．报名时应持身份证、毕业证（原始学历和后学历）、职称证、教师资格证、普通话等级证、各种业绩获奖证书原件及复印件。

报名地点：灵寿县文化教育局人事科

报名时间：2016年8月23日 至8月25日（3天）

2．资格审查。选聘工作领导小组对报名参加选聘的对象进行资格初审。

（三）选聘面试

1、教研员：采取现场试讲和答辩的形式进行，满分100分。

试讲：采取现场抽题，现场备课时间为15分钟的形式。主要考察应试者是否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理论水平，驾驭教学和解决教学中疑难问题的能力，试讲时间为20分钟。

演讲：主题要求“怎样做一名合格的教研员”时间为10分钟。

答辩：主要测试应试者的语言表达能力、逻辑思维能力、认识问题能力、分析应变能力、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和举止仪表等方面的素质，时间为5分钟。

2、微机员：根据报名情况，组织应聘者现场进行微机、网络技术操作等，根据成绩择优录取。

3、资料员：现场命题写作，根据成绩择优录取。

4、面试时间：2016年8月27日

5、面试地点：待定

**六、考察确定人选**

选聘工作领导小组根据面试和答辩成绩，结合师德表现、教学成绩，教科研水平、组织能力及获得的各项荣誉等进行全面考察。考察重点对“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”等方面做全面了解，对考察合格者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的确定为录用人员。教研员录用试用期为一年，微机员、资料员录用试用期为半年。试用期满经文化教育局考核合格者留任；考核不合格者退回原单位任教。

**七、加强组织领导，严肃工作纪律**

为加强此次选聘工作的领导和监督，确保此项工作顺利进行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选聘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尹秀江

副组长：曹辉明、赵瑞国、马仲波

成 员：金书臭、马 智、程清博

此次选聘工作原则性强，工作人员和应试者必须严格遵守工作纪律，自觉接受广大群众监督，一经发现违纪现象，一定要追究相关人员责任，并进行严肃处理。本方案的实施由文化教育局负责解释。

附：灵寿县文化教育局公开选聘教研员、微机员、资料员报名信息表（一式两份）、报名登记表（一份）。 电子版发至lsxjyjrskpx@163.com邮箱

灵寿县文化教育局

2016年8月16日

附件：

**灵寿县文化教育局公开选聘教研员、微机员、资料员报名信息表**

报考岗位： 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民 族 |  | 照片电子版 |
| 出 生年 月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籍 贯 |  | 职 务 |  | 职 称 |  |
| 从事毕业班教学年限 |  | 教师资格种类 |  |
| 毕业院校及专业 |  | 学位 |  |
| 本人电话（手机） |  | 单位电话 |  |
| 学习工作简历（从全日制第一学历填起） |  |
| 教学成绩、获奖及在校任职情况 |  |
| 个人承诺 | 我承诺本报名表所填内容及所提供资料真实可靠，如弄虚作假，由我本人承担相关责任。个人签名： 2016年 月 日 |
| 所在单位意见 |  (盖章)　　　2016年 月　日　 |
| 文教局意 见 |  (盖章)　　　2016年 月　日　　 |
| 备 注 |  |